

# 體育學習領域

## 電子課本編纂指引

### 一、引言

- 1.1 本編纂指引旨在向有意出版體育科電子課本的出版社，闡明本科的課程宗旨和目標、編纂電子課本的相關原則等，務求電子課本能配合課程要求及「小學教育的七個學習宗旨」([www.edb.gov.hk/tc/curriculum-development/7-learning-goals/primary/index.html](http://www.edb.gov.hk/tc/curriculum-development/7-learning-goals/primary/index.html)) / 「中學教育的七個學習宗旨」([www.edb.gov.hk/tc/curriculum-development/7-learning-goals/secondary/index.html](http://www.edb.gov.hk/tc/curriculum-development/7-learning-goals/secondary/index.html))。(詳情請參閱《小學教育課程指引》(試行版)(2022)/《中學教育課程指引》(2017)及其補充說明(2021))
  - 1.2 《價值觀教育課程架構》(試行版)已於2021年公布。繼2020年加入「守法」和「同理心」後，教育局將「勤勞」列為第十個首要培育的價值觀和態度。建議出版社可適當地於電子課本加強價值觀教育的學習元素，特別是上述新加入的三個首要培育價值觀和態度。(詳情請參閱《價值觀教育課程架構》(試行版)(2021)([www.edb.gov.hk/tc/curriculum-development/4-key-tasks/moral-civic/ve\\_curriculum\\_framework2021.html](http://www.edb.gov.hk/tc/curriculum-development/4-key-tasks/moral-civic/ve_curriculum_framework2021.html)))
  - 1.3 至於一般編寫電子課本的基本原則和要求，以及電子課本的送審要求，請參閱教育局最新版本的《優質課本基本原則》及《電子課本送審指引》([www.edb.gov.hk/textbook](http://www.edb.gov.hk/textbook))。
- (註：高中體育選修科另有電子課本編纂指引。)

### 二、課程宗旨和目標

#### 2.1 課程宗旨

體育課程旨在幫助學生：

- 透過體育活動，發展體育技能，獲取相關的活動知識，以及培養正面的價值觀和積極的態度，從而建立恆常運動的習慣；
- 透過活躍及健康的生活方式，促進身體健康，提升體適能和身體協調的能力；
- 培養正確的道德行為，學會在群體生活中互相合作；發展判斷力和欣賞優美動作的能力；及
- 成為負責任的公民，為活躍及健康的社區作出貢獻。

#### 2.2 四個學習階段的學習目標

下列各學習階段所列的目標是互相關連、密不可分和螺旋漸進的。

學習階段	學習目標
第一學習階段 (小一至小三)	在完成第一學習階段，學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透過基礎活動及體育遊戲，發展基礎動作技能；</li> <li>• 對參與體育活動抱正面態度；</li> <li>• 說出體育活動對身體的益處；及</li> <li>• 在體育活動中表達情意和顯露創作思維。</li> </ul>
第二學習階段 (小四至小六)	在完成第二學習階段，學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透過初階活動及簡易遊戲，在不少於四類活動範疇中至少八項不同的體育活動，發展基本技能；</li> <li>• 恆常參與最少一項體育聯課活動；</li> <li>• 闡釋體育活動的基本知識和體育活動對身體的益處；</li> <li>• 有效地與別人溝通和合作；及</li> <li>• 遵守規則，展示公平競賽精神。</li> </ul>
第三學習階段 (中一至中三)	在完成第三學習階段，學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不少於四類活動範疇中至少八項不同的體育活動中，透過遊戲和比賽來應用這些活動中的基本技能；</li> <li>• 積極及恆常參與最少一項體育聯課活動；</li> <li>• 將體育活動理論及訓練原則，用於制訂健康體適能計劃；</li> <li>• 在處理具爭議性的各項體育和運動議題時展現慎思明辨的能力；及</li> <li>• 在體育活動中表現適當的禮儀及體育精神。</li> </ul>
第四學習階段 (中四至中六)	在完成第四學習階段，學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展示參與多項體育活動的能力；</li> <li>• 積極及恆常參與最少一項體育聯課活動；</li> <li>• 以多角度分析運動表現和對健康體適能計劃作成效評估；</li> <li>• 在體育學習的情境中應用解決問題能力；</li> <li>• 在學校及社區中擔當體育領袖或小教練；</li> </ul>

	<p>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日常生活中展示堅毅、體育精神、勇於面對困難等素質。</li> </ul>
--	---

### 三、課本編纂原則

#### 3.1 內容

3.1.1 出版社在編纂本課程課本時，需參考以下課程文件：

- (a) [《體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 — 本指引說明課程宗旨、內容、教學策略及評估，詳細列明有關課程框架、課程設計及支援措施。體育課程是以「透過身體活動進行教育」的理念，協助學生發展活躍生活方式以達致全人發展；及
- (b) [《六大學習範疇課題概覽：體育學習領域》\(2013\)](#) — 本概覽以六大學習範疇，說明體育是「以體育活動為中心、學習『體育技能』作主線、提升體適能為要務」。學習內容還包括「健康及體適能」、「運動相關的價值觀和態度」、「安全知識及實踐」、「活動知識」與「審美能力」。以上六大學習範疇，都是互相關連，密不可分的。

3.1.2 出版社在編纂本課程課本時，亦可參考以下教材：

- (a) [《體育「學習成果架構」》\(2005\)](#) — 本教材包含不同的評估資料；
- (b) [《基礎活動導引》\(2007\)](#) — 本教材包含學生在第一學習階段應學習的基礎活動，內容涵蓋「移動技能」、「平衡穩定技能」和「操控用具技能」，這些都是學生學習體育或運動技能的基石；及
- (c) [《體育科基礎活動教學資源》\(2016\)](#) — 本教材包含基礎活動的課程規劃和教學設計示例。

3.1.3 在第二至第三學習階段，學生應學習不少於八項、選自不少於四類活動範疇的體育活動，如下表所示：

活動範疇	活動
田徑	徑項、田項、越野賽跑等
球類	隊際運動：

	籃球、足球、排球、手球、欖球、投球、曲棍球、壘球、棒球等 執拍運動： 羽毛球、乒乓球、壁球、網球等
體操	基本體操、教育體操、彈網等
水上運動	游泳、拯溺等
舞蹈	西方土風舞、中國舞、體育舞蹈、創作舞、爵士舞等
體適能	體適能活動（例如循環訓練、阻力訓練、心肺功能訓練及耐力訓練）
戶外活動	遠足、露營、野外定向、獨木舟、賽艇、風帆等
其他活動	跳繩、足毬、高爾夫球、保齡球、國術、單車、冰上運動等

3.1.4 除了知識和技能外，學生亦同時發展共通能力和正面的價值觀和態度。

3.1.5 有關共通能力、正面的價值觀和態度可參閱《小學教育課程指引》(2022)(試行版)及《中學教育課程指引》(2017)。

## 3.2 學與教

3.2.1 以滲透方式，培養共通能力如協作能力、溝通能力、慎思明辨能力、創造力及相關的價值觀和態度，並適當地融入課堂學習活動中。

3.2.2 在設計及推行學與教活動時，要注意下列各點：

- 盡量提高在課堂內進行體育活動時間；
- 為每項活動定下明確的教學目的，讓學生以有效、可行的方法學習；
- 在體育技能以外適時引入其他學習範疇；及
- 按學生能力設計合適的教學進度。在設計學與教活動時，應考慮活動的安全性、有效性、多元性和趣味性。

3.2.3 採用進展性及總結性評估以促進學生學習。

3.2.4 提供多元化的體育活動以照顧學習者的多樣性。

3.2.5 善用校內及校外資源以促進全方位學習。

### 3.3 組織編排

在課程組織方面，應注意下列各點：

- 以單元形式編排學習內容，可以用多個課節，通過學習活動，教授一個單元的學習內容；
- 加強各學習階段之間的互相銜接，由初小的基礎活動，連貫到其後各學習階段的模擬遊戲，過渡至正式運動項目技能學習；
- 應適當地涵蓋跨學科及全校性的活動，例如運動會；
- 可按學生的學習能力，以不同等級技能學習，設計延伸學習單元，照顧學生學習需要；及
- 課堂應包括：準備活動，技能的學習和實踐，小組活動和整理活動。

### 3.4 語文

- 請參考最新版本的《優質課本基本原則》及[《體育科常用英漢辭彙》](#)。

### 3.5 運用電子功能於學與教

- 請參閱最新版本的《優質課本基本原則》內的相關要求。

### 3.6 不適宜採用電子學習模式替代的學習內容及能力

- 電子學習模式，不可替代體育和運動技能以身體實踐學習的模式。

### 3.7 技術及功能要求

- 請參閱最新版本的《優質課本基本原則》內的相關要求。

## 四、其他注意事項

- 4.1 出版社選擇材料編寫電子課本時，所引用的資料必須正確、內容完整、切合時宜、客觀持平，並適當標示資料來源和日期；如非必要，舉例或圖像不應包含真實品牌。
- 4.2 電子課本內所有網址及超連結（包括出版社自行製作的學習材料和由第三方發展的學與教資源），必須連接至出版社的網站，以便出版社管理。網址或超連結所連接的第三方資源應是具公信力的網站，如官方網頁、學術機構等，而避免連接至商業公司或社交平台等網站。若網址或超連結所連接的內容（包括第三方資源）出現問題，出版社須立刻跟進並承擔有關責任。
- 4.3 出版社不應在電子課本內加入過多提供補充額外資料的超連結，以免影響電子課本的獨立使用。出版社可於其網站提供自行製作的補充學習材料或由第三方發展的學與教資源連結。出版社亦可在教師用書內提供其網站的網址，供教師在備課或設計教學活動時作參考。出版社須為所提供的學與教資源問責。
- 4.4 出版社於送審電子課本前有責任完成所有校對工作，包括電子功能、語文、標點、資料、插圖、頁碼等，確保正確無誤。
- 4.5 出版社須持續檢視電子課本內容。有需要時，出版社可經教育局同意後修訂電子課本內容。本局亦會按實際需要，要求出版社更正電子課本內容。
- 4.6 出版社有責任釐清電子課本內所有的版權事宜。
- 4.7 出版社須注意本科課程文件建議的課時分配，編訂適合數量及程度的學習內容。
- 4.8 出版社若同時送審同一書目的其他版本（如英文版或印刷版），須檢視各版本內容的一致性。如之後才提交另一版本，提交前須按已送審版本的電子課本評審報告建議作修訂。

教育局  
體育組  
二零二三年四月